# 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## 116 年度【會員公司會籍登錄資料校正表】

□資料異動　會員證:□更新換發 □紙　本 □遺失補發 □電子檔

| 116 年<br>會員編號 | | 公司<br>名稱 | | 統編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
| 原登錄資料 | | ↓更新：請於下方填入新資料 |
|---|---|---|
| 負責人 | | |
| 實收<br>資本額 | | |
| 營業地址 | | |
| 通訊地址 | | |
| 電話 | | |
| 傳真 | | |
| 電子信箱 | | |
| 收件方式 | 建議改為電子郵件方式收件,以利資訊即時傳遞 | □變更為電子郵件 |

為響應淨零碳排及環保減碳，公會持續推廣電子化作業，減少紙本公文寄送，以提升資訊傳遞效率與便利性。電子郵件收件不僅便利、高效，更可隨時查閱重要資訊，讓公會服務更加即時。

—感謝您的配合，以行動支持 E 化—

| 原代表 | ↓更新：推派代表，請詳填以下資料↓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新代表姓名 | 職　稱 | 生 日 | 身份證字號 | 手機號碼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
推派會員代表人數說明如下：

①【資本額未達 1 億元】：推派會員代表 1~2 位。

②【資本額 1 億元以上】：推派會員代表 1~3 位。

③【資本額 10 億元以上】：推派會員代表 1~4 位。

-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告知聲明-

本會依據內政部相關規定，為辦理會籍管理、大會召開、會務聯繫及其他符合本會章程所定業務之特定目的，需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上述申請團體負責人及會員代表之個人資料。

公司用印

負責人<br>用印

填表人: _____

年　　月　　日

註 1：本表請加蓋公司大小章回覆至公會。

註 2：公司登記表(公司登記事項卡)如有變更，請一併檢附[公司變更登記表]併同本表回覆。

公會聯絡電話(06)313-1937 ｜ 傳真專線(06)313-1939 ｜ 信箱 tnh.tda@msa.hinet.net